

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购买资产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道明光学，股票代码：002632）于2016年6月22日开市起停牌，并分别于2016年6月22日及2016年6月29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43）、《关于筹划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45）。经与各方论证，本次停牌购买资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公司根据相关要求于2016年7月6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47），于2016年7月6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。相关公告内容披露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相关各方就项目具体方案进行沟通、论证、协商，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。由于相关工作尚在进展过程中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

公司股价异常波动,公司股票(股票简称:道明光学,股票代码:002632)自2016年7月1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,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,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并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该事项的进展情况。

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6年7月12日